

# 自甘「侷促」，不事「發表」

據 2008 年 7 月 3 日日誌修訂

不時有讀者、朋友、或主內肢體，建議筆者在某些「平台」上面發表我的意見或文章，例如報章、電視、網上討論區等等。實在感謝他們的支持和「賞識」，可借飽經人事的筆者，終於學會了一個沉重的「功課」——

## 說話，必須要有你自己的「平台」！

在不屬於你，即跟你不對口徑的「平台」上面講話，只會自討沒趣，徒惹是非。恐怕「意見」發表不成，反招來連番「論戰」，解釋又解釋，實在累人，何苦來哉？

我已經立了志向，不再向要「解釋」的人多說話了。我不是故作傲慢，倒是實事求是。末世危在旦夕、異端氾濫成災，主流教會早已防線盡毀，自己一顆心已經急如鍋上螞蟻，那來閒情與人家平心靜氣、咬文嚼字地「解釋」這樣「解釋」那樣？

說話，何不留待知音？知音者何人？就是那些不必你諸多「解釋」也能「會心」的人。所以，原諒我只是侷促於本網站的「小平台」上自說自話，而不將意見文章四出「發表」了。